

◇刘鹏凯专栏·西北以北

◇山河故人

◇小说世情

一个人的花园

花园里很静。

白色的姜花在阳光下显得十分耀眼，从斑驳的木门望过去，它们像一群白鹤截在绿草中。墙是有些老了，从青色的古城砖可以辨别出它的年代，但这些丝毫不影响它生命的延续，因为，这是历史。更何况还有许多草，它们长在墙根下、墙缝里、墙头上，给灰色的墙注入了绿色，带来了生命。

花园里还有许多树，我叫不出它们的名字。正当我想着它们的年龄时，就冷不丁听到一声鸟叫，抬起头才发现，鸟儿不是一只，而是两只，它们在树上亲昵地交叉着脖颈，或者梳理着羽毛，或者东张西望，或者蹦蹦跳跳，然后一起啾啾啾地鸣叫，那是呓语，那是撒娇，其实那是鸟儿们在树上谈着自己的恋爱。

顺着小径继续往里走，阳光就顺着树冠间的空隙漏下来，洒在身上，浑身上下顿时觉得暖暖的，洋溢着暖冬的气息。今天的天气真是有意思得很，早上还下着如丝的细雨，这会儿已经晴朗得像春天了。我就一个人暗想，在这样的背景下去走走，实在是一件很美妙的事情。

这个时候，从拱形门里闪出一个老人来，他非常瘦小，一件毛衣几乎裹了全身，趿着的一双绒拖鞋的两个大脚趾处，分别都烂着一个洞。这个老人像北方人过冬一样将双手插进袖筒里，脸上泛着幸福的笑容。他三两下就走了过来，问我们从哪里来？问我们是干什么的？又问我们等会儿还到哪里去？他很健谈，双手时不时从袖筒里抽出来做几下比画，然后再插进去。走近了我才看清楚，他的脸和那些墙一样了，头发却不像墙上的草，都已花白了，但仍觉得他很年轻，慢慢才发现，那全是因为他的笑容，他的乐观态度。

正说着话，这个老人突然一声不吭地走了。我看见他飞快地走过一片绿地，一闪身就不见了，我正纳闷着，他却又一声不吭地出来了。他手里提着一把锃亮的菜刀，只见他顺着老墙走到那片姜花前，手起刀落，将那绽放的姜花砍了好多抱在怀里，之后，他又顺着老墙飞快地走到我们跟前，将手中的姜花分发给我们，霎时，我们被笼罩在香气扑鼻的姜花里。老人说：它们早就开了，清早起来，满园子都是香味。他还说：从北方到南方，我见过许多花，只有这种花的香味最怡人。

后来我才知道，这个老人早年曾就读于北京大学英语系，毕业后去了安徽，在当地的一所大学任教。他会说粤语，会说英语，但最爱说北京话，纯粹地道，字正腔圆。后来我还知道，他是个混血儿。动乱年代，他那复杂的身份也给他带来无数复杂的灾难。但老人没有倒下，老人在沧桑的人世间见到过许多种花，香的或者不香的，开放的或者不开放的。老人七十多岁了，是老了，可他又很年轻，像姜花。

我把目光从老人的身上转移到他身后的房子上，那是些颇具欧洲建筑风格的老房子，西式的屋顶、窗子，还有门，几缕轻烟从甬道里漫出来，空气里立即有了些许烧干草的味儿。从屋顶看上去，是一方蓝天，还有几片白云，它们一直就这么存在着。微风吹过，不留一丝痕迹。这时已是深秋了，树儿照样在绿，花儿照样在开，不知是时间改变了空间，还是空间改变了时间，反正这就是年月日，这就是水火灾。

偌大的花园里依然寂静无声，可以想象得到，这个老人守护着自己的花园，就是守护着自己坚强的灵魂。那两只鸟儿飞走了，或许它们明天还会再来，但它们永远不会明白，老人小的时候离开了这里，老了为什么又回到了这里。

这是一个梦。我们要告别了，老人依依不舍地把我们送到门外，送到巷道口，然后挥挥手，眼巴巴地望着我们离去，不说一句话，脸上却一直挂着笑容。我们都走好了，他还站在那里，一动不动。

回来后，在一个风雨飘摇的夜晚，我仔细翻阅着当地的资料，从书中得知，那个花园叫共乐园，那个老人叫唐鸿光，他是“中华民国”首任内阁总理唐绍仪的侄孙。

外面的雨瞬间大了起来，哗哗作响，不知怎么，我突然牵挂起那个守着一个偌大花园的老人来。在这样的一个夜晚，他在想些什么？又在做些什么呢？



刘鹏凯，安徽人，1968年生。著有中短篇小说集《白太阳》、散文集《心灵的边缘》《左边狐狸右边葡萄》、诗集《愤怒的蝴蝶》等。作品散见于《天津文学》《安徽文学》《山西文学》《香港文艺》《青年作家》《散文选刊》《星星》《诗歌月刊》《诗刊》等文学期刊。

父亲的遗书

游贵阳

父亲走了。八十八年的人间路，他走得干干净净，像是灯油耗尽，火苗自己熄在了风里。

翻开樟木箱子，最底下，压着一封信，边角磨得起毛，边缘磨损斑驳。那字抖得不成样子，但是一眼也能认出来，是父亲的手书。

信纸展开，潮乎乎的，像掉过泪。他总念叨自己一辈子没能耐，没给孩子们攒下家底，就剩那套七十平方米的老破小”。叮嘱我们别急着“割肉”，租出去，租金几兄弟平分，当作日常贴补。

读到这儿，喉咙里像堵了一团浸了水的棉花，吞咽都带着刺痛。我捏着信纸的指节绷得发白，手背上青筋毕露，头扭向窗外那片漆黑的夜色，肩膀控制不住地耸

动，瘫软在椅子上，泪水决堤似的漫过脸颊，慌乱地去摸口袋找纸巾，几次抽出都散落一地，只能任由滚烫的眼泪砸在膝盖上，润湿了深色的裤料。

这一辈子，父亲没跟人红过脸，没占过公家半分便宜，连临终前叮嘱的，都是丧事从简，别给单位添麻烦。这遗书里没写的，是他用脊梁骨撑起的七十平方米的天，是他用一身补丁换来的我们身上的新衣，是他用沉默寡言堆砌起来的“忠厚”二字。

这遗书里，从头到尾没写一个“爱”字。但全是爱。他说别卖，是怕我们在城市站不住脚，好歹有个“锚”，有个根；他说租出去，是怕大家手头拮据，多一份安稳补贴；他说租金平分，是怕我们兄弟姐妹为了这点儿钱财红了脸。这哪里只是一纸遗



采莲曲

周文静 摄

◇人间小景

等待落日熔金的奇观

华明玥

内蒙古通辽市奈曼旗宝古图沙漠，千里迢迢来拍摄沙漠唯美画面的长枪短炮，对准了西边横贯南北的一道沙梁，所有的人都在忍着夏日太阳刺目的光焰，等着落日熔金那一刻。老韩和我也在其中，等待一定是枯燥的，仿佛饱含无数金箔的阳光从头顶倾泻而下，刺痛我们的头皮，就在我们的耐心消耗得差不多时，老韩突然轻呼一声：“有风，有一缕小风，晚霞马上就要变魔术了。”

在沙梁的顶部，云彩如河流一样铺开了，很难形容这种夏天的晚霞，它如同无数条流淌的、闪亮的河流，从地平线逐层铺展到天际，亮橙色的、沙金色的、火黄色

的、玫瑰色的、灰青色的，互相穿插，形成光焰与阴影，尤其是在肆意铺展的如铁水一般壮丽的暖光中，一些灰烬一般的冷色调浮现出来，它们也是霞彩的一部分，而且，后者的渲染与点缀，明显让晚霞有了纵深与厚度。

令我惊讶的是，晚霞已经如此绚丽，周围却并没有响起此起彼伏的快门声，众人都伸着脑袋，仿佛在等什么。忽然，空气中有遥远的、隐约的驼铃声传来，五匹双峰骆驼组成的驼队，在沙梁上出现了，它们切割了落日放射状的光线，骆驼仿佛剪影，连额头与长脖子下的毛都秋毫毕现。每一位等候多时的人都激动起来，

嘱，是他老实一生留给我们最后的牵挂。

去年冬天，我们张罗着把那老屋微整形了一遍。阳台上，特意摆了两盆茉莉，那是父亲生前的最爱。我们兄弟几个凑一块儿，几人商量后定下规矩：房租不私自瓜分，设立家庭互助小金库。孩子考学买书，谁遇上难坎儿了，就从这里头提款。我想，父亲要是知道了，肯定会咧着没牙的嘴笑。他这辈子要的不就是个齐整吗？说白了，就是不愿我们手足离心、各自为难。

父亲没给我们留下万贯家财，留给我们是朴素勤俭的品行、整洁安稳的老屋与不善言说的温柔。他把那七十平方米里的一砖一瓦，砌成了我们人生的地基。那不是什么抗跌的核心资产，那是一生忠厚的父亲，为我们这些离巢的鸟儿，在风雨飘摇的人世间，留下的一块压舱石。

信的最后，那个笨拙的笑脸旁边，一滴晕开的泪痕还在。恍惚间又看见年少放学时，他在校门口憨憨等候的模样。年少时我不曾读懂这份隐忍周全，历经世事方才明白：财富从不是亲人留给我们最珍贵的馈赠，一份事事为后人考量的忠厚本心，才能成为我们永世相伴的依靠。

他们要连续拍摄第一头骆驼进入太阳的光圈，一直到第五头骆驼走出光圈的全部场景。老韩一边拍摄，一面激动地对我说：“没有骆驼，这霞彩就像木头美人，没有魂，不值得拍。”

我有点惊讶，众人怎么知道一定会有骆驼的？驼队若是不往这个方向走，等待的人岂不是一场空？

老韩轻声解释：这地方他来四次了，从前拍骆驼、沙丘与夕阳在一起的画面，的确是靠运气；但今时不同往日，景区的服务搭准了游客的脉——这里的骆驼队负责人，开始安排最年轻英俊的双峰骆驼进入拍摄画面中，成为焦点。为此，他们认真排班，准确记录每年6月到9月的拍摄黄金期，每一周日落时间的变化，确保驼队在沙梁上逡巡行进时，天幕之上，晚霞的铺陈也到了一天中最热烈的时刻。

这是一场大自然与有心人携手创造的奇观，它不着痕迹，却又合成了震撼心灵的画面。它告诉我们，点睛之美，往往是有预谋的。

何颠簸跑动，纹丝不动。夜里宿营，雨停了。我把绳子递还给李强，他借着篝火捻了捻绳面，说：“送你，它已捆了六年，经历过十二次紧急集合，三次实兵对抗，结实得很，不会断。”我说你给了我你用什么。他咧嘴一笑，掏出白天临时用的那段残绳，接上自己备份的一截细带，打了个双扣结：“我有这个就行。”

拉练结束回到营区，后勤发了新绳，李强也领了一条。可他那根传了六年的旧绳，终究留在了我手里。

此后我便一直用这条绳子。从新兵到老兵，每一次紧急集合，每一次野外驻训，每一次连队拉出去，都用它捆背包。手指穿过那些被李强磨圆的绳孔时，总觉得他的劲儿还留在里面。绳子越用越软，七道结慢慢糅在一起，像经脉连成了片，可它从没松过一次扣。

离开部队那天，我最后一次用它捆好被子，又解开，再捆一次，再解开。第三次捆上后，把它从背包上拆下来，单独放进挎包带回了家。

二十多年过去了，李强退伍后回了南方老家，我们再没见过面。每年八一，我把绳子挂在门框上，手指顺着毛刺往上摸，摸到一处格外薄弱的绳段——那是那年深山暴雨中他收绳结时用力勒过的地方，绳筋在那里折了一个永久弯度，再也伸不直了。

一条绳子不过几两。可它捆过我的年轻，勒过我的肩骨，在无数雨夜和清晨替我拴住了军人的形状。

陈三爷拿着一把刻刀，蹲在门槛上发呆。

老伴儿端来一碗面条，叫了三次他才听到了。陈三爷慢慢站起来，拍去裤子上沾着的灰尘，吃了半碗面就放下了筷子。他说满仓家里的那个屏风还没有刻完呢，榫头已经松动了，不去修不行。

满仓家住在镇上东边，过了青石街就到了。陈三爷背着他的工具箱，在街上行走。迎面遇见卖豆腐的刘婶，刘婶扯着嗓叫道：“三爷，改天得空来我家看看那张桌子腿，弄得厉害。”陈三爷点点头，继续往前走。又遇到了开杂货店的老周头，老周头拉住他说：“三爷，我收了个老柜子，上了年头，想请您掌掌眼。”陈三爷又点点头。

但是陈三爷心里明白，这些活计加在一起也达不到他一个月的生活开销。年轻人嫌木匠活太辛苦、收入又低，都去了南方厂子里流水线上做工。他的三个徒弟走了两个，剩下的一个叫小满的是陈三爷的外甥，经常闹着要走人。

满仓家里的紫檀屏风是祖上留下来的，上面刻着“渔樵耕读”。陈三爷的时候跟着师傅学艺，第一件作品就是模仿这个屏风雕刻出来的。陈三爷放下工具箱，戴上老花镜，手指轻轻拂过凹凸不平的纹路，仿佛触摸到了一段已经沉睡多年的记忆。

“笃笃笃”，刻刀落下去，木屑飞扬，有一股淡淡的檀香味飘出来。当雕刻到“耕”字的时候，陈三爷的手忽然停住了。他想起当年师傅临终前跟他说过的一句话：“三儿啊，木匠手里有活，心里才有根。哪天放下刻刀，人就没了。”

这句话就像一根木刺一样，在他的心里扎了很多年。

修好屏风已经是傍晚时分了，满仓留他吃晚饭，陈三爷摆手拒绝了。经过镇西头的老戏台时，看见老戏台已经破败得不成样子，台上一根根柱子上的油漆大部分都已经脱落干净了。下面一排排椅子大部分也腐朽了，并且上面有很多灰尘覆盖着细腻的花纹。

陈三爷忽然记起十年前镇上做旅游开发的时候，要还原老街的模样，请来了外地人来施工。使用电动锯子、射钉枪等工具，在一周之内完成了他一个人一个月的工作量。后来镇长老李叹气说，当初让三爷来做就好了。

第二天早晨，陈三爷就来到了镇政府。办事员小赵认识他，热情地给他倒了一杯茶。陈三爷从怀中掏出一张图纸来，纸上画着戏台的修复图样，每一处榫卯结构都被精细地标出来。看完之后小赵说：“三爷，这事儿我不能做主，得请示一下镇长再做决定。但是目前财政比较困难，修建戏台的事情可能不会列入议事日程。”

陈三爷走出镇政府大门时，太阳很烈。他抬眼望了望天空，又低头看了下手里的图纸，摇了摇头。

当夜晚上，陈三爷一个人摸黑来到戏台。月光下的老戏台好像一个沉默的老者。他打开工具箱，取出刻刀和刨子，开始忙活起来。木屑在月光里飞舞着，如同一群银色的蝴蝶。他一直干到天亮，才把柱子上那只没有尾羽的凤凰修复好。

第二天夜里，他又去了，第三天仍然继续。到了第七个夜晚出事了。陈三爷爬梯子上去修理横梁上面的斗拱时不小心滑了一下摔下来。工具箱被丢在了地上，刻刀也散落一地，鲜血不断涌出，把戏台地面都染红了。

小满第一个发现了他。小满住在镇政府旁边，师傅夜里修复戏台的事他知道。这天半夜起来上厕所，看见老戏台的灯亮着就去敲门，发现了倒在地上的陈三爷。

镇医院的大夫说，陈三爷的右手受伤很严重，以后可能用不上力了。陈三爷躺在病床上，右手缠满了厚厚的纱布，双眼无神地看着天花板。

消息传开之后，镇上的人们都陆续来探望他。刘婶送来一碗豆腐脑，周老板送来水果，满仓送了一罐老母鸡熬的汤给陈三爷喝。镇长也来了，握着陈三爷的手说：“三爷，戏台的事我批了，资金我想办法，您安心养伤。”

陈三爷这才眨了下眼睛，嘴角动了动就笑了。三个月后，陈三爷的右手可以活动了，但是已经握不住刻刀了。小满放弃了南下创业的想法，打算在镇上开一家木工坊。修复戏台的事就落到了小满头上。陈三爷被镇里聘为顾问。他每天到工地上去看，什么地方需要用卯榫结构，什么地方要怎样雕刻花草，他指导得十分详细。

戏台落成那天是腊月二十三，镇上办了一场热热闹闹的“开台典礼”。邀请了县里的剧团来唱大戏，台下坐满了人。陈三爷坐在第一排正中。

戏唱到一半，小满突然对台上叫道：“舅，你看。”陈三爷抬头，只见戏台正中央新挂了一块匾，上面写着“匠心永传”四个烫金大字，落款处写着是陈三爷率领徒弟们所立。

陈三爷很惊讶，他转过头，看见身后齐刷刷站着七八个年轻人，都是镇上原来那些学了半截就跑掉的学徒。小满蹲下来，凑到他耳边说：“舅，他们都回来了。”

戏台上锣鼓喧天，唱的是《空城计》。诸葛亮端坐城楼焚香弹琴，司马懿在城下逡巡。陈三爷看着看着，忽然呵呵笑起来了。

那个夜里，他又梦见了师傅。老师傅坐在老戏台的横梁上，跷着二郎腿，抽着旱烟袋，冲他点点头之后就变成了一只长着长长尾巴的凤凰，“扑棱”一声飞走了。

